

证券代码：002289

证券简称：宇顺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18-072

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2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，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12 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，其中监事会主席朱谷佳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会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谷佳女士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经审议，同意聘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。

《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73）于 2018 年 12 月 13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会议以 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关联监事朱谷佳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3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资产

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74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关联股东届时将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